

证券代码：430381

证券简称：金政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12 日 10:00-11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430381 | 金政科技 | 2021年10月8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26 层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戴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原董事李海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戴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戴鹏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。

戴鹏，男，汉族，中国公民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，本科。2000年4月到2004年7月任上海计算机软件中心开发工程师；2004年7月到2015年5月，在上海软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历任项目负责人，金融服务事业部二级部门经理，金融服务事业部部门经理，同时兼

任首席技师工作室首席技师；2015年5月到2017年6月任上海普资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；2017年6月到2020年9月任京东金融东家金服技术总监；2020年9月至今任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（3）由法人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（5）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10月12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958号26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23日